

证券代码：831442

证券简称：枫林食品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原则上采取现场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442	枫林食品	2024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山东霖鑫律师事务所王斌、刘伟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烟台市牟平区水道镇前刘家乔村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在过去的2023年度,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责,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,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,积极有效的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。董事会根据2023年工作情况编写了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二) 审议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3年度,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认真履行监督职责,切实维护公司利益,对公司的依法运作状况、董事、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、财务状况、关联交易等各方面进行了全面的监督、检查。监事会根据2023年工作情况编写了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三) 审议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详见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.cn)

上披露的《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编写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会议对该报告进行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以 2024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，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自受聘以来，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，勤勉尽责的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，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应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对公司的财务规范运作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授权实施的议案》

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编号：2024-005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于录章、于豪谅、烟台市牟平花生旺食品有限公司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提名于录章、于豪谅、曲绵凯、刘平英、施龙珍为公司第四届

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文件的规定，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任期即将届满，故进行换届选举，提名于录章、于豪谅、曲绵凯、刘平英、施龙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提名贺言浩、王忠线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文件的规定，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的任期即将届满，故进行换届选举，提名贺言浩、王忠线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

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，并对公司章程相应部分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十一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八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16日8:0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烟台市牟平区水道镇前刘家夼村 联系电话：0535-4742118 传真：0535-4742088 邮政编码：264108 联系人：于豪谅、施龙珍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烟台枫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